

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ZH2019-CZ02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复编号：洛采单一-2019-76 号



采购单位：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洛阳市正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 |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8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13 |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 18 |
| 第四部分 合 同(样本)..... | 21 |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2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1 | 采购单位 | 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6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9-65528728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洛阳市正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东路银城商务港五楼D座 联系人：白先生 政府采购工作证编号：LYSZFCG0405 电话：0379-63346666 18639286186 |
| 3 | 项目名称 | 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
| 4 |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备案编号 | 洛采单一-2019-76号 |
| 5 |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编号 | ZH2019-CZ02号 |
| 6 | 资金来源及预算控制 金额 | 财政资金。预算控制金额：¥244800元（含取样费），超过本预算的响应将被拒绝。 |
| 7 | 采购内容 | 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
| 8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采购 |
| 9 | 服务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9年11月20日之前完成 |
| 10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 11 | 政府采购政策 | <p>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是），经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p> |
| 12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p>1、合格供应商除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p> <p>2、供应商应具备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营业执照或经法人授权并取得省级以上资质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检测机构。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前供应商须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p> <p>3、检验机构在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内；</p> <p>4、经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具备《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106 项水质独立监测能力。</p> <p>5、供应商须提供最近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月的财务报表。</p> <p>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址“信</p> |

| | | |
|----|----------|---|
| | | <p>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招标项目</p> <p>7、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8、其他：</p> <p>同一标段的投标人之间不得有隶属关系或为同一母公司，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为本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p> <p>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格。</p> |
| 13 |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 2019年7月8日至7月11日18:00（不少于3个工作日） |
| 14 |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 <p>1. 本次招标（采购）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请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 Key”方式，进入后选择“供应商登录”。</p> <p>2. 进入“洛阳市电子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后，首先在“政府采购业务”内下载单一来源通知书，</p> |

| | | |
|----|-------------------|---|
| | | <p>其次点击“单一来源文件费用支付”，支付完成后最终点击“网上报名”进行报名。（用户注册及证书 Key 办理、使用，咨询电话 0379-69921072，63922311。）</p> <p>3. 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 100 元/份（代理机构应向供应商开具从洛阳市税务部门领购的正式发票）。</p> <p>4、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服务—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采购）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p> |
| 15 | 采购文件售价 | 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 100 元/份。 |
| 16 | 响应文件份数 | 不需要 |
| 17 | 是否需要提交电子版 响应文件 | 需要。 以电子 U 盘形式递交。电子版响应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
| 18 | 响应文件装要求 |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有目录、有页码。 |
| 19 |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 无 |
| 20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21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 |
| 22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和地点 | <p>1、投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为：2019 年 07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p> <p>2、投标（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p> <p>3、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1 份（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未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p> <p>4、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p> |

| | | |
|----|-------|---|
| | | 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 23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0%收取。 |
| 24 | 成交服务费 |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本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人无需支付。 |
| 25 | 监督单位 | 监督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督电话：0379-63259707 |
| 26 | 其他 | 本次采购如有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将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luoyang.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上公布。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洛阳市正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洛阳市城市管理局的委托，就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已经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ZH2019-CZ02 号

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复编号：**洛采单一-2019-76 号

三、**资金来源及预算控制金额：**财政资金，预算控制金额：244800.00 元（含取样费）。

四、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本次采购共 1 个标段，采购内容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1、2019 年洛阳市城市区城市供水水质 106 项采样和监测。

洛阳市城市区公共供水厂 3 座（涧东水厂、涧西水厂、关林水厂），每个供水厂监测出厂水和管网水各 1 个样本，合同期内共 6 个样本。

2、2019 年洛阳市县（市）、区城市供水水质常规 42 项采样和监测。

洛阳市管辖县（市）、区（洛宁县、新安县、宜阳县、孟津县、伊川县、嵩县、栾川县、汝阳县、偃师市、吉利区）共 10 个，每次监测抽取同一个公共供水厂的出厂水和管网水各 1 个样本，合同期内总样本数不少于 46 个。

五、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 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是）

经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六、拟定供应商：河南天淼水质监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洛阳市瀍河区瀍河污水处理厂院内 471000

七、合格供应商除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供应商应具备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营业执照或经法人授权并取得省级以上资质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检测机构。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开标前供应商须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2、检验机构在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内；

3、经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具备《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106 项水质独立监测能力。

4、供应商须提供最近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月的财务报表。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招标项目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其他：

同一标段的投标人之间不得有隶属关系或为同一母公司，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为本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

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格。

八、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本代理机构支付，成交人无需支付。

九、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19年7月8日至7月11日（不少于3个工作日）。

十、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1. 本次招标（采购）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请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 Key”方式，进入后选择“供应商登录”。

2. 进入“洛阳市电子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后，首先在“政府采购业务”内下载单一来源通知书，其次点击“单一来源文件费用支付”，支付完成后最终点击“网上报名”进行报名。（用户注册及证书 Key 办理、使用，咨询电话 0379-69921072，63922311。）

3. 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 100 元/份（代理机构应向供应商开具从洛阳市税务部门领购的正式发票）。

4、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服务—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采购）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十一、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投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

时间)为：2019年07月12日09时30分。

2、投标(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

3、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1份(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未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4、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十二、发布媒介：本次采购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发布日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十三、采购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

名称：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6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9-65528728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电子邮箱：

名 称：洛阳市正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涧东路银城商务港五楼 D 座

联系人：白先生

政府采购工作证编号：LYSZFCG0405

电话：0379-63346666 18639286186

洛阳市正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8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1. 采购小组根据价格、服务质量、供应商实力及服务承诺等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

2. 成交供应商应报价合理，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二、响应文件组成

按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三、供应商的报价

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协商时供应商须提供采购项目报价的成本构成等材料。

2.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项目所包含的服务内容费用。

3. 本次采购为单一来源采购，允许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书面报价。

4. 本项目采购实行预算控制价，最终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预算控制金额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四、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内容理解不清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答疑。如采购文件有变动，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含传真）通知所有供应商。

五、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六、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仟元。

保证金的形式：本次招标保证金不接受现金（含现金缴款单），供应商必须以供应商的名义通过转账的形式于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1、该标由“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动生成一个对应的保证金缴纳账号（不同标段的保证金账号不同），须报名成功后可在“政府采购业务”内查询保证金缴纳相关信息。

2、如投标人投多个标段，则应按所投标段的保证金账号和金额分别单笔足额缴纳（多笔合计的无效），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3、保证金缴款信息可在线打印。

七、响应文件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2. 响应文件份数：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3.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4.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5.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八、谈判

1.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采购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组成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谈判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3. 谈判程序：

(1) 谈判小组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2) 谈判小组审阅响应文件；

(3) 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4)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 谈判小组应就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价格、服务承诺等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九、确定成交人

1. 谈判小组应以书面报告的形式直接确定成交人。

2. 成交人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 成交人应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十、评审原则与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 评审前附表

| 条款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 资格 性审 查标 准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营业执照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 资格要求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 审计报告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 | |
|---------------------|----------|----------------------------------|
| | 信用记录截图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符合 性评 审标 准 | 谈判保证金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 | 响应文件签名盖章 |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 求签名、盖章 |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
| | 谈判报价 | 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 |
|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符合单一来源文件第三部分服务内容及要求 |
| | 谈判有效期 |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二、谈判原则与评定成交的标准

2.1 为了维护政府采购的严肃性，本次谈判严格按照国家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来进行；

2.2 参加谈判供应商及最终报价的前提：参加谈判供应商的必须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3 谈判内容：

- a、对谈判文件所提供服务的响应情况
- b、报价
- c、整体维修方案的合理优化、先进性
- d、参加谈判供应商的企业信誉、履行合同的能力
- e、其他谈判小组认为必须考虑的因素

2.4 谈判方式：

2.4.1 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参加谈判供应商进行谈判；

2.4.2 在商谈期间，谈判供应商试图向采购单位和谈判小组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商谈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成交原则：

2.5.1 采购小组根据价格、供应商实力及服务承诺等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

2.5.2 成交供应商应报价合理，服务均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2.5.3 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承诺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原件。

二、服务要求用水

1. 依据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56 号，2007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06 代替 GB5749-85。

第六条 城市供水水质监测体系由国家和地方两级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络组成。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由建设部城市供水水质监测中心和直辖市、省会城市及计划单列市等经过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站（以下简称国家站）组成，业务上接受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指导。建设部城市供水水质监测中心为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中心站，承担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委托的有关工作。地方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以下简称地方网），由设在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等的国家站和其他城市经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站（以下简称地方站）组成，业务上接受所在地省、自治区建设主管部门或者直辖市人民政府城市供水主管部门指导。

2. 招标内容共 2 项，分别为：

（1）、2019 年洛阳市城市区城市供水水质 106 项采样和监测。洛阳市城市区公共供水厂 3 座（涧东水厂、涧西水厂、关林水厂），每个供水厂监测出厂水和管网水各 1 个样本，合同期内共 6 个样本。

（2）、2019 年洛阳市县（市）、区城市供水水质常规 42 项采样和监测。

洛阳市管辖县（市）、区（洛宁县、新安县、宜阳县、孟津县、伊川县、嵩

县、栾川县、汝阳县、偃师市、吉利区)共 10 个,每次监测抽取同一个公共供水厂的出厂水和管网水各 1 个样本,合同期内总样本数不少于 46 个。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至 2019 年 11 月 10 日之前完成。

三、项目要求

1、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投标价格(包括完成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现场采样、分析检测、出具报告等所有费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应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人只允许有一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3、本项目招标人预算控制价为 244800.00 元(含取样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控制价的,将取消其参与投标的资格。

4、投标人应在国家、省有关政策规定标准(基准价)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的技术力量、经验及市场行情合理确定投标报价。

5、合同签订: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单位签订。

6、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服务期:见前附表第 8 条。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8、履约验收:招标人按采购服务合同及本招标文件的规定验收。

9、付款方式:向采购单位提供 50 个样本检测报告,出具正式发票后一次性付清。

10、投标人必须对该项目进行完整投标,否则其将不被接受。

11、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招标,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询问,并予以解答。

12、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本代理机构支付，中标人无需支付。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可以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说明：除涉密项目外，《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洛采单一-2019-76 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附件 1:

响 应 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我方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规定提供和交付货物（服务）的报价见报价一览表。
-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研究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有关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我方的响应文件。
- 6、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 7、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天，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9、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洛采单一-2019-76 号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报价 | 服务期 | 质保期 |
|------|------------|-----|-----|
| | 小写: 大写: | | |

。

供应商代表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 (公章):

日期:

附件 3:

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

一、投标项目实施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职责分工 | 姓名 | 职务/ 职称 | 曾主持/参与的 同类项目经历 | 专业工 龄（年）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总负责人 | | | | | |
|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 5:

供应商就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等情况说明

(供应商自报)

附件 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单位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采购，提供采购项目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由工商局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4、其它证明文件或证件。
-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日期：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_____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采购，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采购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洛采单一-2019-76 号

| 序号 | 购买单位 | 货物名称 | 金额 | 销售时间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表10

供应商递交各类证明材料原件登记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年 月 日

| 序号 | 证明材料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编号 | 有效期截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证明材料供采购谈判小组审查。

2、证明材料是指营业执照、信用资料、授权证明、合同等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各种证明材料。

3、请供应商代表字体工整清晰填报，因字体潦草模糊、辨识不清而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以上证书共_____本（份），递交以上证书的供应商代表签名：

收回以上证书的供应商代表签名：

注：本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填写后在投标时单独提交采购代理机构。